公司代码：688368　　公司简称：晶丰明源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8,120,3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63%。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金额暂按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62,030,080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计算基础。

上述事项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晶丰明源	68836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星辰	张漪萌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星创科技广场 3 号 9 层-12 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星创科技广场 3 号 9 层-12 层
电话	021-50278297	021-50278297
电子信箱	IR@bpsemi.com	IR@bpsem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晶丰明源是国内领先的电源管理驱动类芯片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模拟半导体电源管理类芯片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公司现有产品包括 LED 照明驱动芯片、电机驱动芯片、AC/DC 电源芯片、DC/DC 电源芯片等，其中 LED 照明驱动芯片包括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AC/DC 电源管理芯片包括内置 AC/DC 电源芯片及外置 AC/DC 电源芯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是指应用于日常 LED 照明产品的恒流驱动芯片。

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是指在通用产品的基础上增加了信息接口或模组，模组电源芯片以及带调光或者调色接口的恒流驱动芯片，主要应用于照明的多元智能化场景。

电机驱动芯片是指集成了电机的控制速度、力矩控制、位置控制以及过载保护等功能的电路，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业伺服等领域，是电机驱动系统的电源管理驱动芯片。

内置 AC/DC 电源芯片作为电压转换器的驱动控制芯片，将 220V 交流市电转换为目标所需的低压直流电，向大、小家电内的微控制器 MCU 或其它用电单元提供精确稳定的电能，使其能够在各种外界环境中保持长时间正常工作。

外置 AC/DC 电源芯片，是给手机充电和适配器供电的电源模组的核心控制器件，负责将交流电高效地转化为所需的直流电源。晶丰明源的外置 AC/DC 电源芯片采用了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驱动及控制技术，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更高的性价比。其适用的终端设备包括：手机快充、机顶盒、路由器、视频监控以及如扫地机器人、剃须刀等家庭护理工具等。

DC/DC 电源芯片，是将一个直流电压转换为另一个直流电压的电源控制器。目前公司优先开发的 DC/DC 电源芯片为大电流降压型 DC/DC 芯片，产品类型主要包括开关电源控制器、负载点电源等，主要功能是将高压直流输入电压转换为低压直流输出电压，给系统中的主芯片及外设供电；主要应用场合为服务器、通信基站、交换机以及 PC 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进行经营，同时增加自研芯片制造工艺和封装制造工艺。该模式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业务灵活性。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以客户需求为主、根据业务部门收集的国内外市场及客户动态形成调研需求，研发部门及产品部门制定产品立项报告并逐步完成产品研发工作；公司也通过产学研、战略合作等模式，加强技术开发及技术储备。

2、采购模式

Fabless 模式下，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根据自主研发设计的集成电路布图交付给晶圆制造商而生产的定制化晶圆。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以外协加工为主，产品主要的生产环节包括晶圆中测、封装、测试等均通过委托第三方加工的方式完成。在封装和测试阶段，封装和测试厂商完成芯片封装和测试，并将经过封装并测试合格的芯片产品入库或发往指定的交货地点。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代码：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65）。

公司的主要产品 LED 照明驱动芯片、内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外置 AC/DC 电源管理芯片及 DC/DC 电源管理芯片，均属于模拟芯片行业中电源管理芯片范畴。

模拟芯片具有下游应用领域广泛、终端产品分散等特点，不易受特定产业景气波动影响，市场增速也较为稳定。根据全球半导体贸易协会（WSTS）数据，2020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 4,331 亿美元，模拟芯片市场规模 540 亿美元，占半导体市场规模 13%，2021 年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增速为 27.6%，达到 677 亿美元。根据 IC Insight 预测，2020-2025 年，模拟芯片行业的复合增长率将达 8.20%。

电源管理芯片作为应用最广泛的模拟芯片，近年来，由于 5G、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的发展迅速，驱动电源管理芯片市场需求持续上升。国际市场调研机构 TMR 预测，到 2026 年全球电源管理芯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565 亿美元，2018-2026 年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 10.7%。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 LED 照明行业发展的各个阶段均率先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领先的技术及研发实力保证了公司在通用 LED 照明驱动芯片及智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领域均具有一定的市场领先优势。

在内置 AC/DC 电源芯片大家电应用领域及外置 AC/DC 电源芯片应用的快充领域主要市场长期被国外厂商如 PI、三垦、安森美等占据，本土配套率不足 5%，仍处于初步进入市场阶段。在应用于 CPU/GPU 领域的大电流 DC/DC 电源芯片，市场完全被国外竞争对手英飞凌、TI、MPS 等占据，暂时没有国产厂商进入该市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代 BCD-700V 工艺平台进入量产阶段，将使产品成本进一步降低，同时优化了晶圆产能的有效利用。

近年来，随着中美“科技战”等不利因素，集成电路成为双方博弈的重要领域，美国多次对华为、中兴等企业出手，使得我国越发意识到集成电路的重要性，技术“自主可控”已经成为国内企业产业转型升级的基础。晶丰明源基于原有 LED 照明市场的技术积累，已逐步开发出应用于大、小家电的内置 AC/DC 电源芯片以及应用于充电器、适配器的外置 AC/DC 电源芯片产品。报告期内，针对我国大电流 DC/DC 行业的技术空白，公司开发出国内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相控制器产品，目前产品已完成客户验证，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恰逢行业下游客户正处于选择各个关键配件进行国产替代的黄金时期，未来，公司将不断向客户提供更具成本优势、性能进一步优化的产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2,766,435,651.73	1,627,590,561.92	69.97	1,372,366,74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956,264.11	1,258,967,839.77	51.47	1,132,706,189.29
营业收入	2,302,348,183.58	1,102,942,313.83	108.75	873,676,94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420,694.85	68,863,250.12	883.72	92,343,9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513,329.24	27,631,579.97	1,993.67	79,259,40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31,834.50	-4,954,634.16	不适用	68,647,607.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4	5.76	增加 35.48 个百分点	2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5	1.12	877.68	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6	1.11	851.35	1.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98	14.29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7.7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7,514,538.24	658,020,174.05	759,086,067.08	477,727,40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65,287.88	266,512,321.41	237,776,750.39	103,966,33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790,479.26	209,504,368.03	233,021,581.93	71,196,90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3,658.96	234,880,159.68	252,948,147.94	-4,000,132.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胡黎强	0	16,564,500	26.70	16,564,500	16,564,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夏风	0	15,115,500	24.37	15,115,500	15,115,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晶智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3,320,000	21.47	13,320,000	13,3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4,459	980,600	1.58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000	1.21	750,000	7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49,000	705,716	1.1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40,000	0.55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14	312,716	0.50	0	0	无	0	其他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71,634	302,634	0.49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50	260,445	0.42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黎强持有上海晶智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的股份，并为上海晶智瑞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上海晶智瑞实施控制；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8%股份。夏风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6%股份。此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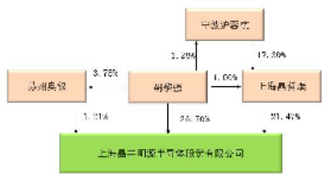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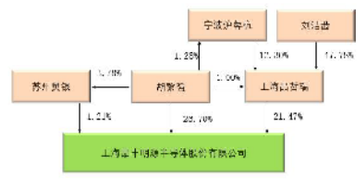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2-005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秋凤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管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行使了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0,187.65 万元，同比增长 10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42.07 万元，同比上升 883.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51.33 万元，同比上升 1993.67%。

2021 年，公司共推出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连同公司历年推出的各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年度上市公司承担股份支付费用 15,623.25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2021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02.99 万元，同比增长 452.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912.26 万元，同比增长 572.6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76,643.57 万元，同比增长 69.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95.63 万元，同比增长 51.4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8,120,32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63%。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1 年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派金额暂按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62,030,080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1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计算基础。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为：公司内部监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与其所建立的聘任合同或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报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外部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保持资金流动性，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提供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3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故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2-008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70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07 号）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明源”或“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4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6.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287.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512.9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774.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5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20,336.18 万元，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当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1,335.0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 29,779.8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余额 12,279.89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17,500.00 万元。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517,810,614.46
减：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03,361,791.47
其中：承诺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03,361,791.47
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350,121.82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97,798,944.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连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或“招商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或“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或“浦发银行”）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或“宁波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连同广发证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浦发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 号	年末余额	账户性质
1	招商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1907761310907	17,646,288.76	活期存款
2	中信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0201013801078311	32,498,246.73	活期存款
3	浦发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97160078801700001451	33,804,299.57	活期存款
4	宁波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70010122002748964	36,771,524.07	活期存款
5	浦发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97160078801500003605	936,325.06	活期存款
6	浦发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97160078801300003606	1,142,260.62	活期存款
小计				122,798,944.81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年末余额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广发证券	广发收益宝 1 号 14 天期	保本型固定收益	40,000,000.00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 号 364 天期	保本型固定收益	25,000,000.00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 1 号 91 天期	保本型固定收益	30,000,000.00
	广发收益宝 1 号 14 天期	保本型固定收益	60,000,000.00
小计			175,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无此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之日 12 个月内。在上述授权期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2021 年 9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

具体明细详见本报告“三、(三)”。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明细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晶丰”），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晶丰”）作为募投项目“产品研发及工艺升级基金”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开设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公司与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向子公司注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具体明细详见本报告“三、(八)”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2-009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等项之日止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况

（一）投资产品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信托等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认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资金来源及投资产品的额度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额度事项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或就相关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共同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